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6）

有關日期為 2026 年 11 月 6 日之通函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6 年 11 月 6 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資本重組及建議供股。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該通函第 17 頁董事會函件中「**免費換領股票**」一節載明：「合併股份之新股票將以另一種顏色發行，以資識別現有股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補充，合併股份之新股票將以紫色發行，以資識別現有股份之紅色現有股票。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許京平

香港，2026 年 11 月 9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許京平先生、許中平先生、舒中文先生及楊保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玥玥女士、馬天福先生及王友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志偉先生、耿林教授、朱南文教授及李軍教授。